



变更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（适用场景：暂换、暂换恢复）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、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、95598网站等业务办理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：

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（一）高压用户

业务受理 → 供电方案答复 → 竣工检验 → 封停送电

（二）低压用户

业务受理 → 供电方案答复 → 装表接电

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（一）业务受理

您需提供以下申请资料：

★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（自然人提供有效身份证明，如：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；非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）

如委托他人办理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。

已有客户资料或资质证件尚在有效期，无需再次提供。经您授权从政府部门数据共享获取的申请资料，免于提供。申请资料不齐“容缺受理”的，请您在我们上门服务时提供所缺资料。

温馨提示：受理您的申请后，我公司将并安排专属客户经理全程为您服务。如果您需了解业务办理进度，可以直接与您的客户经理联系，或通过网上国网App查看办理进度。为更好的向您提供用电咨询、业务办理、停电通知、欠费预警等服务，请您留存真实准确的用电人联系方式，在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后，请及时联系我们或通过网上国网App进行更新。

（二）方案答复

受理您的业务申请后，我公司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现场勘查，初步确定供电方案。在经济技术比较和与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，低压用户在3个工作日、高压用户在10个工作日（双电源客户20个工作日）内向您答复供电方案。

（三）设计审查（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）

如果您为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配套设施用电，请在受电工程设计完成后，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、受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，我公司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审查。

（四）中间检查（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）

如果您为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配套设施用电，我公司将根据审核同意的设计和有关施工标准，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电工程中的隐蔽工程中间检查。



国家电网
STATE GRID



（五）竣工检验（高压用户受电工程的涉网部分）

您完成受电工程施工并自验合格后，请提前准备竣工资料，通过供电营业窗口或在“网上国网”App办理竣工报验申请，我公司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检验。对于检验发现的问题，将通过《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单》一次性告知您，请您按照验收意见及时整改，整改后重新办理复验手续，直至检验合格。

（六）封停送电

现场具备条件后，低压用户2个工作日、高压用户3个工作日内开展受电设备的封停/送电工作。

三、其他告知事项

用户受电设备故障或计划检修，暂无同容量受电设备替代、需要临时更换其他容量受电设备的可办理该业务。

1. 业务办理须在原受电地点内整台暂换受电设备，暂换/恢复后的受电设备应检验合格后投入运行。
2. 暂换受电设备的使用时间：10（20）千伏及以下的不得超过2个月（本月T日到次月的T-1日为一月，下文同），35千伏及以上的不得超过3个月，逾期不办理恢复手续的可以中止供电。
3. 按暂换/恢复后的容量执行相应电价政策，自受电设备送电之日起算。
4. 如涉及特殊情况办理，将另行以缺件告知书的形式向您补充告知。
5. 如遇以下情况，您的业务申请可能终止办理。“容缺受理”客户，未在规定环节提交缺件资料的；客户暂无变更需求需要终止的。

请您自主购买受电工程设备、材料，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及施工单位开展设计施工。（资质查询渠道：设计资质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<http://jzsc.mohurd.gov.cn/data/company/查询>；施工、试验资质可通过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<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message/查询>）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。



网上国网 App



网上国网95598



12398能源监管



12398App

